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文件

云政办发〔2020〕10号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 关于以 2022 年北京冬奥会为契机大力 发展冰雪运动若干措施的通知

各州、市人民政府，省直各委、办、厅、局：

《关于以 2022 年北京冬奥会为契机大力发展冰雪运动的若干措施》已经省人民政府同意，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 年 3 月 5 日

（此件公开发布）

关于以 2022 年北京冬奥会为契机 大力发展冰雪运动的若干措施

为贯彻落实《中共中央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以 2022 年北京冬奥会为契机大力发展冰雪运动的意见〉的通知》（中办发〔2019〕19 号）精神，积极做好北京冬奥会、冬残奥会备战工作，推动我省冰雪运动加快发展，制定以下措施：

一、目标任务

力争 2022 年北京冬奥会有我省运动员参赛，实现运动成绩与精神文明双丰收；在建基地、组队伍、办赛事、促产业、出人才等方面全方位拓展，促进全省竞技性冰雪运动成绩稳步提高，群众普及程度不断提升，冰雪产业规模明显扩大。

二、主要措施

（一）全面提升冰雪项目竞技水平

1. 加强基础设施建设。编制冰雪运动场地建设规划，（省发展改革委，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自然资源厅、省体育局配合）将其纳入国土空间规划编制体系，充分发挥规划引领作用。（省自然资源厅牵头；省体育局配合）推进世界一流高原体育训练基地建设，打造冰雪项目云南高原训练基地，（省体育局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配合）加快推进云南省

呈贡体育训练基地短道速滑场建设，积极承担国家短道速滑队高原训练保障任务。（省体育局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配合）建设省级冬季运动项目训练基地，有条件的州、市、县、区要建立冬季项目运动训练（培训）基地。（省体育局牵头；省委编办、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配合）

2. 建立完善备战体制机制。加强与冰雪项目强省的协作，组建省级冰雪项目队伍。积极推进跨界跨项选才，力争更多云南运动员进入国家集训队，参加国际冰雪赛事。（省体育局牵头；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各州、市人民政府配合）

3. 全面强化备战工作。制定我省冰雪竞技项目发展计划，落实国家“南展西扩东进”战略。以备战2022年北京冬奥会和冬残奥会为目标，加强运动队思想政治教育，增强运动员、教练员使命感、责任感和荣誉感；加强服务保障，对进入备战体系的运动员制定针对性保障计划；加强权益保障，健全运动员、教练员激励机制；加强科技保障，联合高等院校、科研机构，建立复合型科研保障团队，提升冰雪项目备战科学化水平；加强政策引导，发挥市场作用，在选才、训练、组队、参赛等方面引入社会力量。（省体育局牵头；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残联，各州、市人民政府配合）

（二）大力发展群众性冰雪运动

4. 发展群众性冰雪项目。鼓励各地发展形式多样、群众喜闻乐见的冰雪健身和具有民族特色的冰雪运动项目。（省体育局、省民族宗教委牵头；各州、市人民政府配合）落实好体育总局等8部委《关于进一步加强冰雪运动场所安全管理工作的若干意见》，鼓励社会力量按有关标准和要求建设运营符合竞赛标准的室内冰雪场馆，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设低纬度高海拔室外雪场。（省体育局，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公安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房城乡建设厅、省卫生健康委、省应急厅、省市场监管局、省林草局配合）积极引导社会力量举办业余冰雪赛事，扶持一批特色鲜明、组织规范、群众参与度高，具有一定规模和发展潜力的群众性冰雪品牌项目，推动冰雪运动向四季拓展。（省体育局、省民族宗教委牵头；各州、市人民政府配合）

5. 大力支持冰雪运动社会组织建设。支持社会力量依法建立各级冰雪运动社会组织，兴办冰雪运动培训机构。引导群众性冰雪健身组织和站点建设，深入开展冰雪运动健身指导宣教活动，有计划有组织开展冰雪运动社会体育指导员培训。（省体育局，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民政厅、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市场监管局配合）

6. 推动残疾人冰雪运动发展。推广和普及残疾人冰雪运动项目，加强残疾人冰雪运动项目运动员的培养和选拔，积极向中国残联输送冰雪运动项目运动员。（省残联，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体育局配合）

（三）广泛开展青少年冰雪运动

7. 加强青少年冰雪赛事体系建设。建立省级冰雪项目 U 系列赛事体系，加强校园冰雪运动课余训练、竞赛活动以及青少年冰雪运动有关组织建设。（省体育局、省教育厅牵头；团省委，各州、市人民政府配合）

8. 推动冰雪运动进校园。大力推进校园冰雪运动发展，扩大冰雪运动项目师资队伍，积极开展冰雪运动项目教学活动。（省教育厅、省体育局牵头；团省委，各州、市人民政府配合）

9. 制定冰雪运动后备人才培养计划。鼓励开展冰雪运动冬令营活动，加大对轮滑等运动项目人才的培养，有计划组建冰雪运动队，建立省级冰雪运动后备人才库。（省体育局，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教育厅、团省委配合）

（四）加快发展冰雪产业

10. 培育市场主体。落实好国家和我省关于加快发展体育产业促进体育消费的有关措施。鼓励社会力量创建冰雪运动俱乐部，在税收、土地、电价等方面依法依规给予优惠，降低企业投资成本。（省体育局、省发展改革委牵头；各州、市人民政府，省自然资源厅、省税务局配合）

11. 优化产业结构布局。创新冰雪产业发展模式，促进“冰雪+旅游”、“冰雪+文化”等融合发展，将冰雪产业布局纳入大滇西旅游环线规划。（省文化和旅游厅，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体育局、省发展改革委配合）优化产业结构，增强产业支撑，

培育打造冰雪运动主题特色小镇。支持省内现有冰雪运动企业进一步改善场地设施条件，提升服务水平，积极拓展冰雪户外旅游、运动市场。（省体育局、省文化和旅游厅，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发展改革委配合）

12. 拓展冰雪竞赛表演市场。鼓励引导有条件的地区有序申办、举办冰雪运动国际国内高水平专业赛事，支持社会力量打造观赏性强的精品赛事活动。（省体育局，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文化和旅游厅、省外办、省广电局配合）

三、保障措施

13. 加强组织领导。各级政府要高度重视冰雪运动发展，在冰雪运动人才培养、场地设施建设、物质保障、科技助力、外训参赛、法律服务等方面，为体育部门、残联开展工作创造条件、提供支持。（省体育局牵头；省委编办、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省自然资源厅、省生态环境厅，各州、市人民政府配合）

14. 加强交流合作。加强与冰雪项目强省和国家级冬季运动单项协会交流合作，积极组织运动员赴国内外高水平训练基地训练、参赛。邀请国内外优秀运动员、教练员来我省参赛、执教，大力培养冰雪运动裁判员、教练员等专业人才，打造面向南亚东南亚冰雪运动人才培训基地。（省体育局，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厅、省外办配合）

15. 加强经费保障。各级体育和财政部门要结合实际，优化

体彩公益金支出结构，统筹资金，加大对冰雪运动发展的支持力度。积极鼓励社会资本进入，多渠道筹措资金，推动冰雪运动发展。（省体育局、省财政厅牵头；各州、市人民政府配合）

16. 加强部门协作。省直有关部门要加强统筹协调，密切配合，形成工作合力。省体育局会同有关部门对落实本措施情况进行督促检查和跟踪分析，研究持续推进冰雪运动发展的有关政策措施，重大事项及时向省委、省政府报告。（省体育局，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发展改革委、省教育厅、省财政厅配合）

17. 加强宣传推广。通过电视、广播、报刊、网络等媒体，围绕冬奥会、冬运会等重大赛事和群众冰雪运动，多渠道、多形式开展宣传和推广，传播冰雪文化、普及冰雪运动。（省体育局，各州、市人民政府牵头；省新闻办、省教育厅配合）

抄送：省委各部委，省人大常委会办公厅，省政协办公厅，省监委，省法院，省检察院，云南省军区。

云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

2020年3月6日印发

